西安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2018年开展志愿者助残服务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残联、西咸新区人社民政局、国际港务区社会事业管理局:

现将《2018年开展志愿者助残服务活动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本区县实际，制定志愿者助残服务活动方案，做好2018年志愿者助残工作。

西安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8年7月4日

西安市残疾人联合会2018年开展志愿者助残服务活动实施方案

为建设追赶超越大西安，实现“聚焦‘三六九’、振兴大西安”奋斗目标，不断提升文明城市良好形象，充分发挥志愿者在助残工作中的作用，切实帮助残疾人解决实际困难，促进残疾人“平等、参与、共享”，不断推进我市志愿者助残服务活动规范化、常态化、品牌化，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广泛普及志愿服务理念，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自愿参与和鼓励倡导相结合、服务残疾人和实现个人发展相结合的原则，着力壮大助残志愿者队伍，完善志愿者助残服务体系，建立志愿者助残服务社会化运行模式和长效机制，推动志愿者助残服务制度化发展。

二、组织形式

依托市、区（县）助残志愿服务网络，广泛开展志愿助残服务活动。

（一）弘扬人道主义精神，传播志愿服务理念，介绍志愿者助残知识，宣传志愿者助残典型事迹，使助残行为逐渐转化为自觉行动，积极营造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二）进一步开展各类志愿助残活动。一是认真开展“关爱残疾人志愿服务——志愿助残阳光行动”主题日活动，结合实际，广泛开展志愿助残服务进社区、进村镇、进工厂、进校园、进家庭等活动，为残疾人提供多方面和个性化的志愿服务。二是开展“入户帮扶、爱心传递”等形式多样志愿助残活动，走进残疾人家庭，帮助解决残疾人康复、生活、学习等实际困难，帮助他们建立起积极健康的生活态度和自强自立的信念，带动周边居民，建立互助意识。三是积极打造志愿助残服务项目品牌。有条件的区县要充分发掘自身优势，整合资源，结合实际，设计特色鲜明的志愿助残项目，建立志愿助残服务长效机制。

（三）进一步健全和规范工作机制。

各区县进一步建立健全志愿助残服务组织，着力抓好基层志愿助残服务网络建设，在区（县）、镇（街道）残联和村（社区）残协，设立志愿助残联络站（点）。不断加大助残志愿者招募注册力度，为助残志愿者建档立卡，做好日常服务与管理。充分动员各行业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志愿助残，如医务工作者为残疾人开展义诊、提供医疗、康复志愿服务，法律工作者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教育工作者为残疾青少年提供送教助学等志愿服务，不断提升志愿助残服务的专业化水平。

（四）进一步加大志愿者培训力度。针对助残服务特点，根据志愿者的服务意愿与能力特长，结合残疾人的特定需求，对志

愿者进行助残服务技巧、礼仪及相关专业知识与技能的培训，切实把助残志愿者的岗前培训抓好，提高志愿助残的服务质量与专业水平。加强助残志愿者骨干的培训，提高助残志愿者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服务能力。

（五）进一步加强助残服务信息化建设。探索建立网上服务平台，使用志愿云系统，方便志愿者与残疾人进行信息交流与服务对接，更好地开展志愿助残服务提供指导和支持。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健全机制，持之以恒。各区县要坚持把为残疾人提供扎实有效的志愿者服务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加大助残活动的力度，广泛动员更多的志愿者参与助残事业，不断拓展助残志愿服务的参与面和覆盖面,使助残志愿行动逐步纳入经常化、制度化、社会化的轨道。

（二）加强协调，积极募集，确保经费。各区（县）残联要对志愿者助残服务工作给予经费保障，积极协调有关部门解决工作经费。社会助残志愿者服务机构也可以通过企业捐助、社会募集等渠道解决志愿助残活动经费问题，形成多渠道、社会化的筹资机制。对争取的活动经费，各级残联和社会志愿助残服务机构，要加强经费管理和使用，确保志愿助残活动顺利开展。

（三）发动群众，营造氛围，确保实效。充分利用各种宣传阵地，大力宣传“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者精神，努

力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依托社区志愿者联络站，做到集中活动与经常活动相结合，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四）及时总结，报送信息。各区（县）残联要制定活动方案，指派专人负责活动的开展，及时将活动开展情况报送市残联。